



珠海參團遊大橋 可登東人工島

採「預約組團」模式 港澳居民可憑回鄉證報名 最快下月成行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方俊明 珠海報道）港珠澳大橋旅遊試運營將於今年12月中旬開通，屆時將增加大橋海關監管區、口岸限定區域的旅遊功能，港澳和內地居民可以預約參團，經大橋珠海公路口岸出發，「團進團出」乘坐旅遊專線巴士遊覽大橋，登陸藍海豚島（即東人工島），全程遊覽時間約140分鐘，領略「世界上最長的跨海大橋」的風采。珠海市方面表示，未來將在總結試運營經驗的基礎上，旅遊團可望擴至從大橋三個口岸出發，進一步提升大橋使用率與「人氣」，推動粵港澳「一程多站」聯遊。



◆港珠澳大橋藍海豚島（東人工島）。
資料圖片

據了解，國務院於今年10月正式批覆，同意增加港珠澳大橋海關監管區、口岸限定區域的旅遊功能，允許有序開展從港珠澳大橋珠海公路口岸出發往返藍海豚島旅遊活動。珠海市政府副秘書長彭鈺24日在發布會上表示，按照「先易後難、先行先試」的原則，組織編制了《港珠澳大橋旅遊開發實施方案》。港珠澳大橋管理局負責藍海豚島等大橋主體工程範圍內旅遊設施的投資建設和運營；珠海九洲控股集團負責旅遊檢查廳及相關配套設施的投資建設，以及遊客組織、客運等工作。客運業務方面，為充分考慮港澳業界的參與意願，九洲控股集團委託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公司提供旅遊專線巴士運輸服務，該公司是粵港澳三地共同投資組建的營辦商。

珠海公路口岸出發往返「藍海豚島」

目前，大橋旅遊查驗監管及配套设施建設工作已完成，旅遊安全綜合管理機制已完善，港珠澳大橋旅遊試運營具備開通條件，經與各方協商一致，將於今年12月中旬開通。彭鈺透露，試運營期間，旅遊線路限定為珠海公路口岸出發往返「藍海豚島」。根據查驗單位的監管要求，旅遊活動採用「預約組團」、「團進團出」的管理模式。後續，珠海市將在總結試運營經驗的基礎上，根據三地居民從各自口岸出發遊玩的實際需求，會同三地相關部門積極探索謀劃創新性舉措，為遊客呈上「更安全、更順暢、更精彩」的大橋遊覽體驗。

不屬出境遊 須整團原路按時返回

珠海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港珠澳大橋邊檢站政委林美紅表示，試運營階段，大橋旅遊將對兩類人士開放，一是持有效居民身份證的內地居民；二是已入境內地且持有效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回鄉證）的港澳居民。遊客參團進出口岸限定區域時，需要隨身攜帶上述規定證件以備檢查。還值得注意的是，大橋旅遊不屬於出境遊，遊客須整團、原路、按時返回旅遊檢查廳，遊覽結束後如需前往香港、澳門，需經口岸通關大廳按程序辦理出入境手續。

提供講解 全程遊時間約140分鐘

「港珠澳大橋遊全程遊覽時間約140分鐘。」珠海九洲控股集團副總經理李文軍介紹，預約成功的遊客可根據大橋珠海公路口岸人工島相關指引，自行前往大橋旅遊檢查廳集合，查驗完成整團進入口岸限定區域；乘坐旅遊專線巴士前往「藍海豚島」進行參觀遊覽，車輛途中及展示廳提供講解服務約110分鐘；遊覽結束遊客整團乘坐旅遊專線巴士返回大橋旅遊檢查廳後離開，途中提供講解服務約30分鐘。港珠澳大橋海關關長黃向榮表示，由於大橋旅遊區域位置較為特殊，遊客要配合海關工作人員對行李物品進行檢查，目前島上未設置免稅商店。

行程中，遊客可近距離遊覽「風帆」造型的九洲橋、「海豚」造型的江海橋、「中國結」造型的青州橋三座通航孔橋，還可能偶遇有「海上大熊貓」之稱的中華白海豚。同時，遊客停留的藍海豚島採用「蠔貝」造型，吸收「騎樓」元素，擁有世界最大的海工清水混凝土建築群。

港珠澳大橋出入境人數持續攀升

珠海市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副局長蔣毅透露，深挖港珠澳大橋文化旅遊內涵，依託粵港澳大灣區城市旅遊聯合會、廣深珠、中珠澳、珠中江陽等區域旅遊聯盟，提高大橋旅遊美譽度和品牌影響力。同時，深化與港澳交流合作，推動旅遊資源要素互通，加強政策協同和資源共享，並借力香港國際旅遊展、澳門國際旅遊（產業）博覽會等港澳國際平台，吸引港澳居民和境外遊客，逐步掀起港珠澳大橋旅遊熱潮。

蔣毅透露，隨着出境遊的熱潮持續升溫，港珠澳大橋的熱度異常火爆，遊客通過港珠澳大橋口岸出入境的數量持續攀升。據初步統計，今年以來，通過港珠澳大橋口岸出入境的遊客的數量已經突破1,000萬人次，最高峰單日旅行團數量超過800個，遊客的組團社來源地遍布全國31個省市地區。

港珠澳大橋遊之流程

- 1.預約成功的遊客可根據大橋珠海口岸人工島道路及建築設置的標識標牌指引，自行前往大橋旅遊檢查廳集合；
- 2.集合完畢後遊客按同一班次車輛編團，整團在旅遊檢查廳辦理取票、驗證手續，聯檢單位對遊客及隨身攜帶的行李物品進行查驗；
- 3.查驗完成整團進入口岸限定區域，乘坐旅遊專線巴士前往藍海豚島（東人工島）進行參觀遊覽，車輛途中及展示廳提供講解服務約110分鐘；
- 4.遊覽結束遊客整團乘坐旅遊專線巴士返回大橋旅遊檢查廳後離開，途中提供講解服務約30分鐘。



◆在港珠澳大橋旅遊試運營之前，遊客通過坐船海上遊覽大橋。
香港文匯報珠海傳真

港珠澳大橋遊 Q&A

- Q：大橋旅遊活動用哪類管理模式？**
A：試運營階段，預約組團、團進團出。
- Q：試運營階段，將對哪些人開放？**
A：將對兩類人士開放，一是持有效居民身份證的內地居民；二是已入境內地且持有效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的港澳居民。
- Q：需要什麼證件？**
A：遊客參團進出口岸限定區域時，需要隨身攜帶內地居民身份證或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以備檢查。
- Q：如何報名參團？**
A：珠海九洲控股集團負責遊客組織、客運等工作。具體參團收費價格、預約報名的渠道等後續會及時發布相關信息。
- Q：遊客遊覽大橋結束後能否直接前往港澳？**
A：大橋旅遊不屬於出境遊，遊客須整團、原路、按時返回位於大橋珠海口岸的旅遊檢查廳；遊覽結束後如需前往香港、澳門，需經口岸通關大廳按程序辦理出入境手續。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方俊明



◆港珠澳大橋三大主橋之一「風帆」造型的九洲橋。
香港文匯報記者方俊明 攝

專家：可逐步擴至自駕車輛上橋上島遊覽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方俊明 珠海報道）隨着港珠澳大橋旅遊即將試運營，備受關注的「大橋遊」步伐加速。試運營期間，旅遊團要乘坐旅遊專線巴士「團進團出」。中山大學港澳珠三角研究中心教授鄭天祥表示，通過試運營，在遊客進出口岸限定區域檢查監管等方面逐步完善並積累經驗後，港珠澳大橋旅遊可逐步擴至「港車」、「澳車」及內地車輛均可上橋、上島遊覽，在做好停車配套管理措施上，如此可進一步提升港珠澳大橋使用率與「人氣」。

據港珠澳大橋建設設計方案，藍海豚島（東人工島）集交通、管理、服務、救援和觀光功能為一體，且開放遊客觀景攬勝功能。而按藍海豚島旅遊及配套设施開發總體策劃及概念設計方案，擬在藍海豚島上建設中國首個海上橋樑博物館、首個高科技橋樑博物館。

觀光活動對海洋環境幾乎沒有影響

珠海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港珠澳大橋邊檢站政委林美紅表

示，港珠澳大橋及藍海豚島位置較為特殊，位於粵港澳三地口岸之間，屬於口岸限定區域，與一般景區不同，遊客需經邊檢機關查驗准許方可進入，珠海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已制定「港珠澳大橋旅遊開發遊客進出口岸限定區域檢查監管辦法」，嚴格落實監管職責。遊客需嚴格遵守出入境法律法規和口岸限定區域管理要求，配合邊檢執勤人員管理，不越過粵港、粵澳邊界線，不在口岸限定區域無故滯留，維護安全有序的口岸限定區域管理秩序。

對於大橋觀光遊覽會否影響海洋環境，港珠澳大橋管理局副局長段國欽表示，港珠澳大橋經過了國家級中華白海豚自然保護區，大橋建設期間重視海洋資源與海洋生態環境保護，實現了海洋環境零污染。大橋開放旅遊後，沿線的觀光和島上的觀光活動對海洋環境幾乎沒有影響，島上配備了齊備的環保設施，並將做好噪音、垃圾和排水排污等管控工作，加強對不文明行為的現場監督和管理，最大限度保護導體及周邊水域的生態環境安全。

港澳律師冀優化灣區律師考核註冊流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敏敬輝 廣州報道）在國務院新聞辦公室日前舉行的「權威部門話開局」系列主題新聞發布會上，司法部律師工作局局長田昕表示，司法部將持續完善法律服務對港澳開放各項政策，研究細化港澳律師大灣區內地執業試點配套措施機制，為港澳律師在內地執業提供更多機遇和平台。有已取得粵港澳大灣區律師執業考試及取得相關執業資格的大灣區律師結合自身經歷及行業觀察表示，粵港澳大灣區律師執業試點已取得成效非常明顯，有力推動了港澳律師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接下來，期待在推動港澳年輕律師到內地交流、降低大灣區律師內地登記和

保險費用等方面，推出細化配套措施。中銀-力圖-方氏聯營律師事務所高級合夥人、大灣區律師李煥江表示，隨着新修訂的《香港法律執業者及澳門執業律師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九市取得內地執業資質和從事律師職業試點辦法》（下稱《試點辦法》）10月5日起施行，相信司法部將持續完善法律服務對港澳開放各項政策。對於未來細化港澳律師大灣區內地執業試點配套措施機制，李煥江建議，在大灣區律師考核、註冊程序、權利義務和監督管理等方面，可進一步優化或細化。例如，大灣區律師和粵港澳聯營律師事務所中相關支持舉措，兩者共同點均是「一國兩制」下支持港澳

律師融入國家發展的重要安排，倘若原聯營所港澳律師在考取大灣區律師資格後，選擇維持在同一聯營所工作，不應該因發出大灣區港澳律師執業證而失去聯營所港澳律師證。

「因為兩個工作證的工作地域和業務範圍均有不同意義，值得保留，以便為港澳律師在內地執業提供更多機遇和平台。」李煥江告訴香港文匯報記者。

冀推年輕律師到內地交流

香港陳浩庭律師行主管律師、大灣區律師陳浩庭對於今後的細化大灣區律師相關配套措施充滿

期待，並從三方面建言獻策。

當前，不少港澳年輕律師對於內地司法體系、實際運行情況不太了解，一定程度上阻滯了他們到內地尋求合作、拓展發展空間的步伐。陳浩庭建議，開展大灣區律師執業考試之前，可組織港澳年輕律師前往大灣區內地城市的法院、律所或仲裁機構交流實習，了解實際運作情況，提前熟悉業務操作流程。

「比如以觀察員身份，讓他們置身具體案例的操作過程中，這是了解內地司法系統最好的方式。以往雖有交流合作，但多不涉及具體業務，如果今後有這樣的安排，相信有更多港澳年輕律師參與大灣區律師執業考試。」陳浩庭說，若該項安排能夠定期、恒常化進行，相信將大受歡迎。